

肇庆星湖风景区七星岩管理处

肇庆星湖风景区七星岩管理处 关于七星岩景区凌霄宫、揽月亭、 观佛台等 3 处建筑防雷装置 整改工程施工采购的公告

一、项目名称

七星岩景区凌霄宫、揽月亭、观佛台等 3 处建筑防雷装置整改项目。

二、投标人资格

(一) 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 必须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原件备查。

(二) 参与本项目投标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 参与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四) 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的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 本项目不得分包或者转包, 不支持联合体应标。

(六) 投标机构要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施工单位资质条件: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之一:

1. 具有省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特种工程专业承包资质(特种防雷工程专业);
2. 具有省级气象主管部门核发的防雷工程专业施工资质, 或省级气象行业组织核发的雷电防护工程施工能力评价证书。

三、项目需求：对景区内凌霄宫、揽月亭、观佛台三处建（构）筑物开展防雷设施专项安装施工。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按规范布设、安装屋面及主体接闪接闪构件，配套敷设连接专用引下线，完成接地极、接地网等接地系统的布设与安装作业，并按需装设相应规格电涌保护装置等。

四、项目预算资金：约人民币 ¥ 98056.37 元（大写人民币：玖万捌仟零伍拾陆元叁角柒分）。

六、评标事项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七星岩管理处采购小组将召开询价会综合评审，择优确定中标者。

七、其他事项

（一）投标截止时间：从文件公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截止。

（二）投标文件（包括公司简介、资质、业绩、方案、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证明等）由投标机构盖章后送交我处，其中报价材料单独密封，逾期送达或不符合投标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三）相关事项答疑：对招标文件的任何修改，以我处发出的通知为准。

（四）送达地点：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七星岩管理处

（五）联系人：陈小姐，联系电话：0758-2277073



肇庆星湖风景名胜区七星岩管理处

2026年9月29日